

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汇编

2020 年 8 月

（一）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
（二）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7
（三）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0
（四）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4
（五）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7
（六）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8
（七）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1
（八）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5

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出生登记	出生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2	收养、入籍等登记	收养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国籍法》、《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解决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问题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32号）、《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3	注销登记	死亡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4		服 现 役 注 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5	迁 移 登 记	迁出、迁入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6	户 口 登 记 项 目 变 更 更 正	姓 名 变 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7	户 口 登 记 项 目 变 更 更 正	性 别 变 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公安部关于公民手术变性后变更户口登记性别项目有关问题的批复》、《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8		民 族 成 份变更、 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9	流动人口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山西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居住暂行条例》、《山西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办法》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0		居住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国务院居住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1	流动人口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国务院居住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2	流动人口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证签注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国务院居住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3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4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5	居 民 身 份 证 管 理	居 民 身 份 证 申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6		居 民 身 份 证 换、 补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7		临 时 居 民 身 份 证 申 领、 换 领、补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临时居民 身份证管理办法》、《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18	居 民 身 份 证 管 理	异 地 申 请 换、补 领 居 民 身份证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公安部关于印发<关 于建立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 挂失申报和丢失招领制度的 意见>的通知》、《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县公安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2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3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4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5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 7 个工作日	乡镇政府、社区办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8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9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 7 个工作日	乡镇政府、社区办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0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11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12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13		审核审批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县民政局、乡镇政府、社区办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2		岗位信息发布	招聘单位、岗位要求、福利待遇、招聘流程、应聘方式、咨询电话		同上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	✓
3		求职信息登记	服务对象、提交材料、办理流程、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同上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	✓
4	就业信息服务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发布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相关说明材料、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同上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5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培训项目、对象范围、培训内容、培训课时、授课地点、补贴标准、报名材料、报名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		✓		✓	✓

6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	职业介绍	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提交材料、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同上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		✓		✓	✓
7	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职业指导	服务内容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8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活动通知、活动时间、参与方式、相关材料、活动地址、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9	就业失业登记	失业登记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0		就业登记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1	就业 失业 登记	《就 业 创 业 证》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就业促进 法》、《人力资源市场 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2	创业 服务	创 业 补 贴 申 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3	对就 业困 难人 员（含	就 业 困 难 人 员 认 定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就业促进 法》、《人力资源市场 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4	建档 立卡 贫困 劳动 力）实	就 业 困 难 人 员 社 会 保 险 补 贴 申 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5	施就 业援 助	公 益 性 岗 位 补 贴 申 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6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7		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励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8	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9	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	就业见习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社会保险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决定》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2		工程建设项目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3	社会保险登记	参保单位注销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4		职工参保登记						✓		✓		✓	✓
5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		✓		✓	✓

6	社会 保险 参保 信息 维护	单 位 (项 目) 基本信 息变更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会 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
7		个 人 基 本 信息变更						✓		✓		✓	✓
8	社会 保险 参保 信息 维护	养 老 保 险 待 遇 发 放 账 户 维 护 申 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会 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
9	社会 保险 缴费 申报	缴 费 人 员 增 减 申 报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会 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
10	社会 保险 缴费 申报	社 会 保 险 缴 费 申 报 与 变 更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会 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
11		社 会 保 险 费 延 缴 申 请						✓		✓		✓	✓

12		社会保险 费欠费补 缴申报						✓		✓		✓	✓
13	社会 保险 参保	单位参保 证明查询 打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会 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
14	缴费 记录 查询	个人权益 记录查询 打印						✓		✓		✓	✓
15	养老 保险 服务	职工正常 退休(职) 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劳动 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
16		城乡居 民养老 保险 待遇申 领						✓		✓		✓	✓
17		暂停养 老保 险待 遇申 请						✓		✓		✓	✓
18		恢复养 老保 险待 遇申 请						✓		✓		✓	✓

19		个人账户 一次性待遇 申领						✓		✓		✓	✓
20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 申领						✓		✓		✓	✓
21	养老保险 服务	居民养老保险 注销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 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信息公开条例》、《社 会保险法》、《劳动保险 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 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
22		遗属待遇 申领						✓		✓		✓	✓
23		病残津贴 申领						✓		✓		✓	✓
24		城镇职工 基本养老 保险关系 转移接续 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国务 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 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 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 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

2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2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障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27	养老保险服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28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29	养老保险服务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关于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30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31	工伤保险服务	工伤事故备案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32	工 伤 保 险 服 务	用 人 单 位 办 理 工 伤 登 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工伤 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 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
33		变 更 工 伤 登 记						✓		✓		✓	✓
34		协 议 医 疗 机 构 的 确 认						✓		✓		✓	✓
35		协 议 康 复 机 构 的 确 认						✓		✓		✓	✓
36		辅 助 器 具 配 置 协 议 机 构 的 确 认						✓		✓		✓	✓
37		异 地 居 住 就 医 申 请 确 认						✓		✓		✓	✓
38		异 地 工 伤 就 医 报 告						✓		✓		✓	✓
39	工 伤 保 险 服 务	旧 伤 复 发 申 请 确 认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工伤 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 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
40		转 诊 转 院 申 请 确 认						✓		✓		✓	✓
41		工 伤 康 复 申 请 确 认						✓		✓		✓	✓

42		工 伤 康 复 治 疗 期 延 长 申 请						✓		✓		✓	✓
43		辅 助 器 具 配 置 或 更 换 申 请						✓		✓		✓	✓
44		辅 助 器 具 异 地 配 置 申 请						✓		✓		✓	✓
45		停 工 留 薪 期 确 认 和 延 长 确 认						✓		✓		✓	✓
46	工 伤 保 险 服 务	工 伤 医 疗 (康 复) 费 用 申 报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工伤 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 人 力 资 源 和 社 会 保 障 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
47		住 院 伙 食 补 助 费 申 领						✓		✓		✓	✓
48		统 筹 地 区 以 外 交 通、 食 宿 费 申 领						✓		✓		✓	✓
49		一 次 性 工 伤 医 疗 补 助 金 申 请						✓		✓		✓	✓

50		辅助器具配置（更换）费用申报						✓		✓		✓	✓
51	工伤保险服务	伤残待遇申领（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52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含生活困难，预支50%确认）、丧葬补助金申领						✓		✓		✓	✓
53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		✓		✓	✓
54		工伤保险待遇变更						✓		✓		✓	✓
55	失业保险	失业保险金申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失业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县人力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		✓		✓	✓

56	服务	丧 葬 补 助 金 和 抚 恤 金 申 领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保险条例》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保障局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
57		职 业 培 训 补 贴 申 领						✓		✓		✓	✓
58		职 业 介 绍 补 贴 申 领						✓		✓		✓	✓
59		代 缴 基 本 医 疗 保 险 费						✓		✓		✓	✓
60	失业 保险 服务	价 格 临 时 补 贴 申 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失业 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 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
61		失 业 保 险 关 系 转 移 接 续						✓		✓		✓	✓
62		稳 岗 补 贴 申 领						✓		✓		✓	✓
63		技 能 提 升 补 贴 申 领						✓		✓		✓	✓
64	社会 保障	社 会 保 障 卡 申 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人力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		✓		✓	✓

65	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启用(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保障局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66		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						✓		✓		✓	✓
67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信息变更(非关键信息)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68		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		✓		✓	✓
69		社会保障卡补换、换领、换发						✓		✓		✓	✓
70		社会保障卡注销						✓		✓		✓	✓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部门文件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报纸、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2	政策解读	上级政策解读	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报纸、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3		本级政策解读											
4	计划实施	任务分配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分配结果确定后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5		组织培训	组织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文件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6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7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8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县财政局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9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合格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10	对象认定	危改户认定程序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11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1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	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报表有关内容，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有关内容	同上	经县级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或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县住建局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13	决策部署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等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14	年度任务实施	年度任务执行情况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15	舆情收集、热点及关键问题回应	舆情收集回应	接受投诉、咨询、建议等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县住建局	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报纸、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16		互动回应	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及关键问题等回应内容		及时发布信息；对涉及重大舆情的，要快速反应，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发布信息。	县住建局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级
1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机购置补贴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2018-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		√		√	
2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		√		√	

3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关于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意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十三五”全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发展规划》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		✓		✓	
4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支持新型经营主体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		✓		✓	
5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草原禁牧与草畜平衡奖励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指导意见（2016-2020）》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林业局	■政府网站	✓		✓		✓	

6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强制扑杀、强制免疫和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	--	---	--	---	--

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救灾有关的法律、法规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2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		✓		✓	✓
4		标准	救灾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		✓		✓	
5	政策文件	重大决策草案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

6		重大政策解读及回应	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及回应 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及回应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	重大决策作出后及时公开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7		重要会议	以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便民服务站	✓		✓		✓	✓
8	政策文件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
9	备灾管理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		✓		✓	✓
10		灾害信息员队伍	县乡两级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和办公电话	同上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		✓		✓	
11		预警信息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		✓		✓	

12	灾后救助	灾情核定信息	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受灾时间、灾害种类、受灾范围、灾害造成的损失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13	灾后救助	救助审定信息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及时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14	灾害救助	应急管理部门审批	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15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16	灾后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县应急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17	款物 管理	捐 赠 款 物 信息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 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县 应 急 管 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18		年 度 款 物 使用情况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 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县 应 急 管 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19	工作 动态	工作信息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 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县 应 急 管 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 ·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2		规范性文件	·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4	扶贫对象	贫困人口识别	·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 · 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 · 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贫困人口所在行政村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贫困人口退出	· 退出计划 · 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 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 · 退出结果（脱贫名单）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贫困退出人口所在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 资金名称 · 分配结果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7	扶贫资金	年度计划	·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 · 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 · 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8		精准扶贫贷款	·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 ·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9		行业扶贫相关财政资金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财政支援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实施单位、带贫减贫机制、绩效目标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各行业扶贫财政资金主管部门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主管部门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10	扶贫项目	项目库建设	·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 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 · 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11		年度计划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责任人、绩效目标、带贫减贫机制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12	扶贫项目	项目实施	·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 扶贫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13	监督 管理	监督 举报	监督电话（12317）	《国务院扶 贫办、财政部 关于完善扶 贫资金项目 公告公示制 度的指导意 见》	信息形成（变 更）20 个工作 日内	县扶贫办、乡镇人民 政府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 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